

证券代码: 002092

证券简称: 中泰化学

公告编号: 2016-051

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公司获得企业所得税优惠备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下属公司巴州金富特种纱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巴州金富”）、新疆富丽震纶棉纺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富丽震纶”）近期分别收到《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》，相关情况如下：

一、巴州金富特种纱业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情况

巴州金富取得《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》（库开国税通【2016】1117号），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期间享受企业所得税免征地方分享部分的税收优惠政策。

另根据《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》等有关规定，巴州金富2011年至2020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15%征收。综合上述优惠后巴州金富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率为9%。

巴州金富本次备案是优惠到期延续享有该项优惠政策的备案。该公司2015年度已享受上述综合企业所得税税率为9%的税收优惠，本次备案不会对巴州金富及公司2016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，但会对巴州金富及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正面影响。

二、新疆富丽震纶棉纺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情况

富丽震纶取得《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》（库开国税通【2016】1091号），自2016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享受企业所得税免征地方分享部分的税收优惠政策。

另根据《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》等有关规定，富丽震纶 2011 年至 2020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% 征收。综合上述优惠后富丽震纶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率为 9%。

富丽震纶本次备案是首次享有该项优惠政策的备案。该公司 2015 年度仅享受上述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% 的税收优惠，本次备案不会对富丽震纶及公司 2016 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，但会对富丽震纶及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正面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